

打的丢手机 乘客“人肉”司机

出租车公司:该司机有过多次拾金不昧记录

本报记者 范菲菲



因为在打车时丢失了手机,乘客怀疑是司机盗取,并在网上发帖公布该司机所属的出租车公司、姓名和车牌号码,求助“人肉”该司机的有关信息。

对此,出租车公司解释,乘客在下车后半小时才打电话找手机,期间有多个乘客乘坐这辆出租车,不能就此认定手机是司机所拿,而且该司机有过不少拾金不昧的记录,不可能偷一个原价不足3000元的手机。

网站截图。

出租车司机张鹏(鲁U-T40)盗取乘客手机拒不归还!青岛出租车司机张鹏(鲁U-T40)盗取乘客手机拒不归还!求助人肉此人信息!小在此求助,各位大大帮忙找出这位丧失职业道德的无良司机。各位猫友,进来的就帮忙顶一下,小猫在此谢过!

欢迎在青岛的朋友多多转载此贴,同时也郑重提醒各位打车的猫友,下车前一定要仔细检查一下贵重物品有无遗失,千万不要匆匆忙忙的走,万一碰上张鹏这样的无良司机,真的就是内流清面了。

下面把我的经历贴出来,

【发帖的乘客】刚下出租车手机不见了

在青岛某论坛上,一则“人肉”青岛华青出租车公司某司机的帖子引起不少网民关注。短短一天之内,点击量就上升到1276次。发帖人“狗头兔身兽”称,2日16时10分左右,她与两名好友乘坐华青出租车一车

号为鲁U-T2×40的出租

车从青岛电视塔至台东,16

时27分,司机张师傅驾车

行驶至台东婚纱一条街时

停车说,表示威海路是单行

线,不能前行,该网友便和

两位好友下车了。

“刚下车,我就发现手机

不见了,和朋友们掉头便追出租车,一边追一边打手机。”网友在帖中称,因没追上出租车,只看到司机拿起手机挂掉电话,拔下电池。此后的几天,这名网友打电话投诉到该司机所在的出租车公司,出租车公司在询问司

机后回复,对方并没有看到手机,建议她报警。“我的手机价值不到三千元,还够不上立案标准,只能来网上求助了。”该网友在帖子最后列出了出租车司机姓名、车牌号和所属公司,希望广大网友能够帮其“人肉”该司机。

【出租车公司】无法认定谁拿走了手机

6日下午,记者联系到帖子中所说的青岛华青出租车11分公司,询问乘客网上发帖“人肉”司机的事,该公司有关负责人李女士称他们并不知情。“那个小姑娘都打了好几天的投诉电话了,可是司机的确没发现她的手机

啊。”李女士解释,该乘客在下车半个多小时才打公司电话称自己丢了手机,而在这半小时里,司机张师傅又拉了四五拨乘客,根本无法确定是司机拿走了这名乘客的手机。

李女士告诉记者,事

后他们已建议这名乘客报

警,登州路派出所的民警也已着手调查此事。“我们也愿意配合民警来调查,可是司机师傅的确实是没有看到手机。”李女士说,张师傅在从业期间曾有过多次拾金不昧的记录,其中牵涉到摄像机、DV等多类贵重的物品,实在不应该。

【律师说法】乘客涉嫌试图构成侵犯隐私权

对于这名乘客的做法,山东华鲁律师事务所的隋思玉律师认为,该乘客单纯发布出租车司机的姓名和车牌号都无不妥,但将其和某些推测、描述联系起来就容易引人误解。“她发起‘人肉’搜

索还没有构成侵犯隐私权,但如果有人响应,而这名乘客又将搜索到的信息公布于众,那就涉嫌构成侵犯隐私权,而从目前来看还是试图构成。”

据了解,因近年来“人肉

搜索”被网民广泛使用,不少人深受其害。江苏徐州甚至立法禁止人肉搜索,违者最高罚款5000元。此外,浙江省也拟立法禁止“人肉搜索”。

“用这种网上发帖人肉的方式,的确有失妥当。”隋

思玉认为,乘客在丢失物品时应该首先报案,由公安动用刑侦手段去调查此事。如果丢失物品的数额较大,而该司机又的确是拿了乘客物品拒不交出,那司机就会构成侵占罪。

◎ 瞧这两辆车 ◎

车子没后牌,司机拒绝提供驾照

出租车竟是山寨版

本报3月6日讯(通讯员

刘波 记者 赵壁)车子没挂后牌,司机没有驾照,这样的出租车竟是辆套牌的山寨车。近日,李沧交警在青山路君峰路路口查获一辆没有悬挂后牌的出租车,而且司机提供不出驾驶证,民警将车扣留后查询发现,该车是一辆套牌的山寨出租车。

3日10时55分,一辆悬挂着鲁UT1738的出租车沿君峰路北向南行驶,通过路口时李村中队民警发现该车未

悬挂后牌,立即拦下该车,让驾驶员出示行驶证和驾驶证,但该驾驶员无法提供有效证件。民警查询发现,鲁UT1738的车身为绿色、所属公司为青岛市汽车租赁公司,但该车顶灯和车身写着利马出租公司,因该车驾驶员拒不出示驾驶证无法开具强制措施凭证,民警依法扣留车辆并让驾驶员拿来有效证件接受处理。

当天下午,李沧交警大队民警为慎重起见来到停车场,仔细检查该车号牌及车辆情况,发现该车号牌为假牌,立即通知了青岛市汽车租赁公司,该公司人员称车辆所有人多次发现有一辆套用自己车牌的出租车。

当天15时30分,该山寨出租车驾驶员迟某拿着原车鲁CTK529的行驶证和驾驶证来到李沧交警大队,民警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开具了强制措施凭证,并依照使用伪造车辆号牌的相关规定给其罚款2000元,记12分的严厉处罚。

限坐2人却装了18人

三轮车“肚量”还真大

本报3月6日讯(通讯员

冯希军 杨慧 记者 赵壁)一辆农用三轮车只有驾驶室内限坐2人,车斗不能坐人。5日胶南交警查获了一辆“大肚子”农用三轮车,原来的车斗私改加盖后,整辆车竟然装进了18个人,光驾驶室里就挤了6个人。当日,驾驶农用三轮车司机因违法载人被胶南交警依法处罚。

5日18时许,胶南交警四中队民警驾驶警车沿省道329线

巡逻,当巡逻至铁山办事处驻地附近时,发现前方对行车道上行驶的一辆农用三轮车驾驶室内坐了五六个人,有超员嫌疑,执勤民警立即调转车头,示意该车停车接受检查。民警看到,本来限坐2人的驾驶室里塞进了6人,当民警掀开经过去改装加大的车厢后部时,大吃一惊,车厢里人头攒动、空气混浊,不足4平方米的空间竟然挤了12个人。

经查,司机姓韩,胶南铁

山办事处人。当日,韩某拉着18名雇来的中年妇女到十几里外的苗圃干活,返回途中被巡逻民警查获。韩某并未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认为这样做是为了出行方便,农村的农用车、拖拉机车厢里经常搭载着下地干活的群众。民警在告知其违法行为的严重性后,勒令其将车厢恢复原貌,并依法做出了处罚,韩某因驾驶农用车违法载人,被罚款500元,驾驶证记3分。



关爱听障儿童

3月5日,青岛福林小学的20多名同学来到市残疾人康复中心,给小朋友送去了书籍和学习光盘,并表演了舞蹈、三句半等节目,与小朋友一起游戏。本报记者 杨宁 摄

车票和偷来的钱藏在座套下

笨贼遇查票露了馅儿

本报3月6日讯(通讯员

刘磊 刘洋 记者

赵壁)趁着火车上的乘客熟睡,小偷下手偷钱得逞,准备逃离现场时,恰遇乘警查票。心虚的小偷就近找座位坐了下来,还将偷来的钱藏在座套底下,没想到连自己的车票也一起藏了起来,乘警查票时因拿不出车票又面色紧张被抓获。近日,在火车上盗窃的孙某某被青岛铁路运输法院以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一千元。

坐在9号车厢的孙某某起身在车厢内溜达,当他走到14号车厢112号座时,发现一名乘客正躺在座椅上睡觉,左上衣内口袋的钱包露了出来,孙某某观察了四周后,上前将钱包抽出,随即离开14号车厢往9号车厢走。走到11号车厢时,孙某某见到乘警迎面走来正在查票,便顺势在115号座位坐下,心虚的他将偷来的2094元钱放在自己屁股底下的座套下,钱包则扔在了座椅下,然后等待查票。

2010年12月9日,孙某某乘坐青岛至西安的K914次列车前往潍坊,在列车快到潍坊东站时,令孙某某没想到的是,由于紧张,他慌忙之中将自己的车票夹在了偷的钱

青岛边检站助推企业发展获赞誉

本报讯 近日,青岛边检站收到一面题为“爱民固边模范,服务港区楷模”的锦旗及一封感谢信,这是某轮驳分公司为表达该站一年来深化边检服务工作,全力支持公司实现

战略目标的感谢之情而送来的。

青岛边检站坚持以提高边检服务水平为中心,以服务地方经济发展为己任,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和服务效率,开通

“延时服务”、“网上预约”等便捷服务方式,为该公司20多艘拖轮办理搭靠证2000余艘次,有力地保证了该企业的发

(谭乐欢)